

新野县住建局关于新野县三家污水处理厂 分类评价及中期评估报告的公示

为推动我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规范化、高效化、可持续发展，全面客观公正开展县域内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特许经营企业中期评估工作，全面核查各企业特许经营协议履约情况与日常运营现状，及时排查整改协议履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偏差，规范市场经营行为，压降不合理运营开支，提升污水处理运营效能与便民服务水平，切实维护群众公共利益、保障污水处理安全稳定运行。

按照上级工作要求，经局领导班子研究同意，现将《新野县三家污水处理厂分类评价及中期评估报告》予以社会公示，广泛接受群众监督。

公示期限: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10日(7个工作日)。如有异议，可通过来信、来电、来访形式向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反映。

受理单位: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电话:0377-66216886，邮政编码:473500。

反馈要求:提交异议书面材料须注明反映人真实姓名、详细联系地址、邮政编码及有效联系电话，匿名、无有效联系方式的异议材料不予受理。

附件:新野县三家污水处理厂分类评价及中期评估报告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7月2日



新野县住建局关于《新野县三家污水处理厂分类评价及中期评估报告》的公示说明

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现将我局主管企业新野县三家污水处理厂关于《新野县三家污水处理厂分类评价及中期评估报告》文件予以上报。为保障信息公开透明，现申请贵局协助在官方平台予以公示，请予以配合。

特此说明。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7月2日



新野县住建局关于撤销《新野县三家污水处理厂分类评价及中期评估报告》的情况说明

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我局主管企业新野县三家污水处理厂关于《新野县三家污水处理厂分类评价及中期评估报告》文件公示完毕。为保障后续工作的开展，现申请贵局协助在官方平台予以撤销，请予以配合。

特此说明。

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7月2日



关于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
分类评价报告（公示内容与结论）

主管部门：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价项目名称：关于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
分类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南阳科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6 年 6 月 8 日

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

分类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评价背景

为加快推进城镇水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着力补齐城镇供排水基础设施短板,建立健全城市供排水规范化运行体系,全面提升城市水环境质量。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的决策部署,树立新发展理念,着力提升城市治理水平,坚持补短板、强弱项、防风险,依法依规、标本兼治,试点先行,有序推进,科学实施城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推动全省城镇供排水高质量发展。

为推动南阳市公用事业特许经营规范、高效、可持续发展,通过对南阳市范围内拥有特许经营权的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单位)进行全面、客观、公正的分类评价,系统审视企业运营实际,旨在及时并纠正运营管理偏差,规范企业经营行为,推动降低不合理运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挖掘潜在降价空间,保障公共利益和公共安全。

(二)、项目概况

1. 被评价项目运营主体情况:新野县污水处理中心成立于2013年12月24日,后于2022年12月29日更名为“新野县污水处理服务中心”,注册地址为河南省新野县城郊乡南张营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411329090203708J,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主管单位为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办资金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郑雅周，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包括：为污水处理达标排放提供保障、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与维护等，目前负责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两个项目的运营维护工作。

2. 项目基本信息：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位于县城河园路与创业路交叉口南侧，占地 71.90 亩，采用自主运营模式，服务范围涵盖白河以东城区居民生活污水、医疗废水及工业污水处理，服务人口约 15 万人，设计污水处理规模 3.00 万吨/日，采用奥贝尔氧化沟污水处理工艺，设计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处理后尾水排入军民渠，污泥采用“带式压滤”处置工艺，实现无害化、资源化处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污水处理构筑物、配套管网、生产设备、办公及附属设施等。

3. 项目运营现状：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已稳定运营 17 年，评价期内实际污水处理规模 2,532.74 万吨，日均处理量 2.31 万吨，运行负荷率 77.00%，2024 年度因项目启动提质增效工程，实施设备改造升级，两条生产线轮换运行，导致运营负荷率阶段性偏低；评价期内出水水质持续达标，主要污染物削减效果显著，设施设备运行整体稳定，安全生产、日常运维等工作有序开展。评价周期内累计削减化学需氧量 3,252.66 吨、氨氮 540.03 吨、总氮 436.60 吨、总磷 50.02 吨。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依据《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市政公用

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中期评估的通知》（宛城管〔2026〕22号）及《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评估及分类评价的补充通知》（宛城管〔2026〕34号）要求，通过对辖区非特许经营企业进行系统、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价，系统审视企业运营实际，及时发现并纠正运营管理偏差，规范企业经营行为，推动降低不合理运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挖掘潜在降价空间，保障公共利益和公共安全，为政府监管决策提供专业依据，推动公用事业特许经营规范、高效、可持续发展。

（二）、污水处理企业绩效目标

评价组根据新野县污水处理服务中心财务、生产经营、市场运营部、安保等相关部门提供的材料，帮助项目主管单位梳理了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细化评价指标
1	一、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40分）	1.1 出水综合达标率	1.1.1 出水 COD 含量达标
2			1.1.2 出水氨氮含量达标
3			1.1.3 出水总磷含量达标
4			1.1.4 出水总氮含量达标
5			1.1.5 出水全项合格率
6		1.2 环保整改落实	1.2.1 环保检查问题按期整改
7			1.2.2 整改资料闭环与归档
8			1.2.3 整改后复核验收通过率
9			1.2.4 同类问题重复发生控制

10		1.3 排污申报 与手续合规	1.3.1 排污许可证按期执行与上报
11			1.3.2 排污申报数据真实准确
12			1.3.3 环保台账与监测报告齐全
13			1.3.4 环保检查迎检与配合到位
14	二、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12分）	2.1 污泥及固废合规处置	2.1.1 污泥产生量与转运量台账完整
15			2.1.2 污泥转运联单规范齐全
16			2.1.3 处置单位资质与合同合规
17			2.1.4 污泥去向可追溯率
18		2.2 污泥含水率管控	2.2.1 污泥脱水机运行正常率
19			2.2.2 污泥含水率平均值
20			2.2.3 含水率超标次数控制
21		2.3 除臭设施运行	2.3.1 生物/化学除臭工作情况
22			2.3.2 厂区臭气浓度达标
23			2.3.3 除臭药剂投加与维护规范
24		2.4 厂容跑冒滴漏与噪声	2.4.1 构筑物、管道、阀门无跑冒滴漏
25			2.4.2 厂区环境卫生整洁度
26			2.4.3 厂界噪声达标率
27			2.4.4 生产区域文明生产状况
28	三、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25分）	3.1 污水处理负荷率	3.1.1 实际处理水量/设计处理水量比值
29			3.1.2 进水水量波动应对能力
30		3.2 水量处理达标	3.2.1 进水水量计量准确
31			3.2.2 每日处理水量完成情况
32			3.2.3 水量异常上报情况
33		3.3 水质异常处置	3.3.1 进水水质异常预警
34			3.3.2 应急调整措施

35			3.3.3 异常情况记录与分析完整
36			3.3.4 水质恢复时间控制
37		3.4 在线监测 设备运维	3.4.1 在线仪表正常运行
38			3.4.2 定期校准与比对合格
39			3.4.3 故障报修与修复及时
40			3.4.4 运维记录规范完整
41		3.5 工艺运行 稳定性	3.5.1 各工艺段参数控制合格
42			3.5.2 工艺调整及时有效
43			3.5.3 无工艺性事故发生
44		3.6 关键设备 完好率	3.6.1 关键设备完好率
45			3.6.2 设备定期保养
46			3.6.3 设备故障停机时间控制
47			3.6.4 设备及运维台账
48		3.7 化验及运 行台账规范	3.7.1 化验数据准确及时
49			3.7.2 化验设备运营状况
50			3.7.3 运行日报、周报、月报年报完整规范
51			3.7.4 台账归档与可追溯性
52	四、能耗药 耗与成本 (12 分)	4.1 单位电耗 控制	4.1.1 吨水电耗控制
53			4.1.2 用电计量与统计准确
54		4.2 药剂单耗 控制	4.2.1 药剂单耗控制
55			4.2.2 药剂投加精准度
56			4.2.3 药剂库存与领用规范
57		4.3 成本管控	4.3.1 运营成本控制
58			4.3.2 节能降耗措施落实
59			4.3.3 成本核算

60	五、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9分）	5.1 安全防护	5.1.1 安全防护设施配备与运行
61			5.1.2 安全操作规程执行
62			5.1.3 劳保用品佩戴规范
63			5.1.4 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64		5.2 应急管理	5.2.1 应急预案完善并更新
65			5.2.2 应急演练按期开展
66			5.2.3 应急物资齐全可用
67	六、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2分）	5.3 特种工持证上岗	5.3.1 特种工持证上岗率
68		6.1 制度建设	6.1.1 制度体系建设
69			6.1.1 制度体系执行
70		6.2 信息公开	6.2.1 运营数据、监管动态公开及时性
71		6.3 社会监督	6.3.1 公众投诉与意见处理反馈机制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分类评价的年限、目的和内容

评价的年限：评价年限：2023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目的：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从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能耗药耗与成本、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制度建设与信息公开六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系统审视企业运营实际，精准识别企业在运营管理、成本管控、安全生产、合规经营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短板与潜在风险，客观评价企业自主运营模式下的运营效率、服务质量与综合效益，为后续运营优化、管理提升提供依据，推动企业规范运营、降本增效，进一步提升污水处理服务能力保障公共利益和公

共安全。

评价内容：本次项目绩效评价主要从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能耗药耗与成本、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制度建设与信息公开六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资料涉及范围为：

1.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中期评估的通知》（宛城管〔2026〕22号）。

2.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评估及分类评价的补充通知》（宛城管〔2026〕34号）。

3. 关于印发《河南省关于全面推行城镇供排水一体化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4. 新野县污水处理服务中心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排污许可证、基本情况。

5. 项目立项批复、施工合同、验收报告等建设资料。

6. 2023年-2025年进出水统计台账、污泥处置台账等企业运营台账、水质监测报告、财务报表、安全巡检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数据核查资料、调查问卷记录。

7. 设备台账及维护保养记录表。

8. 安全运行、安全检查记录。

9. 应急预案及演练记录。

10. 相关管理制度及管理规范。

11. 评价基准日为2026年04月30日。

（二）、评价原则

1. 客观公正原则：以实际运营数据、现场核查情况为依据，客观评价项目运营状况，不偏不倚、公正出具评价意见。

2. 依法合规原则：严格遵循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约定开展评价工作。

3. 全面系统原则：覆盖项目建设、运营、财务、安全、环保、政府监管等全维度，系统梳理项目实施全过程情况。

4. 问题导向原则：聚焦项目运营短板与问题，深入分析成因，提出可落地、可执行的整改优化建议。

5. 持续优化原则：兼顾项目当前运营与长远发展，保障公共利益与企业合法权益，推动项目可持续运营。

6. 绩效相关原则：我们使用与绩效目标有直接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实现程度的绩效评价指标

（三）、评价依据

1. 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国务院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河南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河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监督管理办法》等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2. 行业标准规范：《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0）、《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混合填埋用泥质》（GB/T23485-2009）等行业技术标准。

3. 项目相关文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竣工验收报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等、政府监管文件。

4. 本次评价现场勘查记录、企业运营台账、水质监测报告、财务报表、安全巡检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数据核查资料、调查问卷等。

5. 行为依据：

(1) .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分类评价的通知》（宛城管[2026]22 号）及补充通知。

(2) .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评价及分类评价的补充通知》（宛城管〔2026〕34 号）

(3) . 双方签订的污水处理分类评价合同

(四)、评价方法与工作流程

1.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专业人员根据各个项目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方法对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1).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对往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价、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对参与的管理部门和具体实施单位进行访谈，对相关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调查，收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3).统计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支出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实地考察。是指前往具体实施地进行考察,了解项目支出的实际情况,评价其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前往项目具体实施地,核实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收集的资料进行验证核对,并拍照留痕。

结合本次项目评价的特点,本次评价采用统计计算法与实地考察相结合的方法,全面收集项目运营数据,开展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综合评价工作。

2. 工作流程:为科学合理的安排评价工作,保证绩效工作有序开展,评价组做了详尽的工作计划,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人员分工	时间安排
1	组建绩效评价小组	张会科	5月初
2	收集政策文件和相关资料信息,与项目主管部门访谈、沟通	张楠 张会科	5月上旬
3	制定评价方案	王欣东 张会科	5月上旬
4	进驻单位收集资料开展工作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问卷调查	张楠 袁军红 张会科	5月中旬
5	指标评分、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张楠张会科 魏涛	5月下旬
6	撰写报告形成初稿	王欣东 魏涛 张楠	5月下旬
7	报告沟通、修改、完善	张楠 张会科	6月上旬
8	主评人复核	王欣东 张会科	6月上旬
9	提交正式评价报告	张楠	6月中旬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及现场勘查等方式，对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分类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客观公正评价。总体来看，项目完成较好。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 94 分，项目评价级别为“优秀”。总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关于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分类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标	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	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	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	能耗药耗与成本	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	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	合计
权重	40	12	25	12	9	2	100
得分	40	11.5	24.5	9	7.5	1.5	94

(二) 评价分析（后附表格）

1. 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部分从出水综合达标率、环保问题整改落实、排污申报与手续合规三个维度开展全方位核查评价，该一级指标满分 40 分，本次评价实际取得 40 分，整体得分率 100%,。

2. 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情况部分从污泥及固废合规处置、污泥含水率管控、除臭设施运行、厂容厂貌与噪声控制四大内容开展评价，该指标总分 12 分，本次评价实际得分 11.5 分，综合得分率 95.83%。

3. 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情况部分从污水处理负荷、水量计量、水质异常处置、在线设备运维、工艺运行、关键设备管理、化验及运行台账七个方面综合评价，该一级指标总分 25 分，本

次评价实际得分 24.50 分，整体得分率 98%。

4. 能耗药耗与成本情况部分从单位电耗管控、药剂单耗管控、运营成本精细化管控三大评价维度，该指标总分 12 分，本次评价实际得分 9 分，综合得分率 75%。

5. 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情况部分从现场安全防护设施管理、应急体系建设演练、特种作业人员持证管理三大模块，指标总分 9 分，本次评价实际得分 7.5 分，得分率 83.33%。

6. 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情况部分从内部管理制度搭建执行、运营信息对外公开、公众投诉处置机制三方面开展评价，指标总分 2 分，本次评价实际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

分类评价得分表格如下：

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分类评价得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考核项目	三级细化考核指标	得分	得分率
1	一、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 (40 分)	1.1 出水综合达标率 (22 分)	1.1.1 出水 COD 含量达标 (5 分)	5	100%
2			1.1.2 出水氨氮含量达标 (5 分)	5	100%
3			1.1.3 出水总磷含量达标 (5 分)	5	100%
4			1.1.4 出水总氮含量达标 (5 分)	5	100%
5			1.1.5 出水全项合格率 (2 分)	2	100%
6		1.2 环保问题整改落实 (6 分)	1.2.1 环保检查问题按期整改 (2 分)	2	100%
7			1.2.2 整改资料闭环与归档 (1 分)	1	100%
8			1.2.3 整改后复核验收通过率 (1 分)	1	100%
9			1.2.4 同类问题重复发生控制 (2 分)	2	100%
10		1.3 排污申报与手续合规 (12 分)	1.3.1 排污许可证按期执行与上报 (3 分)	3	100%
11			1.3.2 排污申报数据真实准确 (3 分)	3	100%

12			1.3.3 环保台账与监测报告齐全 (3分)	3	100%
13			1.3.4 环保检查迎检与配合到位 (3分)	3	100%
14	二、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 (12分)	2.1 污泥及固废合规处置 (4分)	2.1.1 污泥产生量与转运量台账完整 (1分)	1	100%
15			2.1.2 污泥转运联单规范齐全 (1分)	1	100%
16			2.1.3 处置单位资质与合同合规 (1分)	1	100%
17			2.1.4 污泥去向可追溯率 (1分)	1	100%
18		2.2 污泥含水率管控 (3分)	2.2.1 污泥脱水机运行正常率 (1分)	1	100%
19			2.2.2 污泥含水率平均值 (1分)	1	100%
20			2.2.3 含水率超标次数控制 (1分)	1	100%
21		2.3 除臭设施运行 (3分)	2.3.1 生物/化学除臭工作情况 (1分)	1	100%
22			2.3.2 厂区臭气浓度达标 (1分)	1	100%
23			2.3.3 除臭药剂投加与维护规范 (1分)	1	100%
24		2.4 厂容跑冒滴漏与噪声 (2分)	2.4.1 构筑物、管道、阀门无跑冒滴漏 (0.5分)	0	0%
25			2.4.2 厂区环境卫生整洁度 (0.5分)	0.5	100%
26			2.4.3 厂界噪声达标率 (0.5分)	0.5	100%
27			2.4.4 生产区域文明生产状况 (0.5分)	0.5	100%
28	三、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 (25分)	3.1 污水处理负荷率 (3分)	3.1.1 实际处理水量/设计处理水量比值 (1.5分)	1.5	100%
29			3.1.2 进水水量波动应对能力 (1.5分)	1.5	100%
30		3.2 水量处理达标 (3分)	3.2.1 进水水量计量准确 (1分)	1	100%
31			3.2.2 每日处理水量完成情况 (1分)	1	100%
32			3.2.3 水量异常上报情况 (1分)	1	100%
33		3.3 水质异常处置 (4分)	3.3.1 进水水质异常预警 (1分)	1	100%
34			3.3.2 应急调整措施 (1分)	1	100%

35			3.3.3 异常情况记录与分析完整（1分）	1	100%
36			3.3.4 水质恢复时间控制（1分）	1	100%
37		3.4 在线监测设备运维（4分）	3.4.1 在线仪表正常运行（1分）	1	100%
38			3.4.2 定期校准与比对合格（1分）	1	100%
39			3.4.3 故障报修与修复及时（1分）	1	100%
40			3.4.4 运维记录规范完整（1分）	1	100%
41		3.5 工艺运行稳定性（3分）	3.5.1 各工艺段参数控制合格（1分）	1	100%
42			3.5.2 工艺调整及时有效（1分）	1	100%
43			3.5.3 无工艺性事故发生（1分）	1	100%
44		3.6 关键设备完好率（4分）	3.6.1 关键设备完好率（1分）	1	100%
45			3.6.2 设备定期保养（1分）	0.5	50%
46			3.6.3 设备故障停机时间控制（1分）	1	100%
47			3.6.4 设备及运维台账（1分）	1	100%
48		3.7 化验及运行台账规范（4分）	3.7.1 化验数据准确及时（1分）	1	100%
49			3.7.2 化验设备运营状况（1分）	1	100%
50			3.7.3 运行日报、周报、月报年报完整规范（1分）	1	100%
51			3.7.4 台账归档与可追溯性（1分）	1	100%
52	四、能耗药耗与成本（12分）	4.1 单位电耗控制（5分）	4.1.1 吨水电耗控制（3分）	3	100%
53			4.1.2 用电计量与统计准确（2分）	1	50%
54		4.2 药剂单耗控制（4分）	4.2.1 药剂单耗控制（2分）	2	100%
55			4.2.2 药剂投加精准度（1分）	1	100%
56			4.2.3 药剂库存与领用规范（1分）	1	100%
57		4.3 成本管控（3分）	4.3.1 运营成本控制（1分）	0	0%
58			4.3.2 节能降耗措施落实（1分）	1	100%

59			4.3.3 成本核算（1分）	0	0%
60	五、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9分）	5.1 安全防护（4分）	5.1.1 安全防护设施配备与运行（1分）	0.5	50%
61			5.1.2 安全操作规程执行（1分）	0.5	50%
62			5.1.3 劳保用品佩戴规范（1分）	1	100%
63			5.1.4 从业人员安全培训（1分）	1	100%
64		5.2 应急管理（4分）	5.2.1 应急预案完善并更新（1分）	1	100%
65			5.2.2 应急演练按期开展（1分）	0.5	50%
66			5.2.3 应急物资齐全可用（2分）	2	100%
67		5.3 特种工持证上岗（1分）	5.3.1 特种工持证上岗率（1分）	1	100%
68	六、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2分）	6.1 制度建设（1分）	6.1.1 制度体系建设（0.5分）	0.5	100%
69			6.1.1 制度体系执行（0.5分）	0.5	100%
70		6.2 信息公开（0.5分）	6.2.1 运营数据、监管动态公开及时性（0.5分）	0	0%
71		6.3 社会监督（0.5分）	6.3.1 公众投诉与意见处理反馈机制（0.5分）	0.5	100%
	合计			94	

五、项目运营成效评价

（一）、环境效益

项目稳定运营有效处理区域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大幅削减水污染物排放，改善受纳水体环境质量，降低水体污染风险，助力区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完成既定污染物减排目标，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圆满完成区域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目标任务。

（二）、社会效益

完善区域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提升城镇污水处理能力，保障居民生活环境与公共卫生安全，推动城镇生态文明建设，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助力区域可持续发展，获得社会公众认可，通

过对周边群众的随机调查，公众满意度 88%以上，社会效益良好。

（三）、运营管理成效

项目单位建立了完善的运营管理体系，设施设备运行稳定，出水水质持续达标，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整体履约情况良好；政府方监管到位、保障有力，项目整体运营规范、高效，达到既定的各项目标的基本要求。

六、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运营管理方面

1. 设施设备运维：部分设施设备老化，日常维护保养精细化程度不足，日常预防性维护不够到位，设备运行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需加大设施设备更新改造投入，有时设施设备故障处理不及时，运维技术水平及设施设备完好率有待提升，水质监测仪器校准不及时，监测数据精准性需进一步保障。

2. 运营管控：部分运营环节管理不够精细，进水水质波动应对措施不够完善，工艺精细化调控水平不足，日常巡检、台账记录存在不规范，水质自检频次与深度有待加强，污泥处置精细化管理欠缺，处置台账记录不够规范、完整。

3. 制度、规程：主要的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没有上墙或张贴在工作场所醒目位置。

4. 档案管理：运营台账、运维记录、监测数据、安全资料等档案整理不规范，部分资料缺失、归档不及时。

（二）、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方面

1. 安全隐患排查不够全面，部分区域安全防护设施配置不到位，部分标识牌缺失。

2. 应急预案针对性、可操作性有待优化,应急演练频次不足,演练场景不够全面,应急处置实操能力、处置效率有待提升,应急物资更新、维护不及时,与相关监管部门、应急机构联动机制不够健全。

(三)、财务与成本管控方面

新野县污水处理服务中心负责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的财务收支核算,但实际操作却没有对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进行单独财务收支核算,而是与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和新野县污水处理服务中心本部以及东北新区污水处理站建一套账,几个单位的财务收支混在一起核算,项目单位财务核算不规范,成本归集、分摊核算精细化程度不足,三级辅助核算项目科目设置不完善,各项成本未单独细分项目归集。

(四)、信息公开与公众服务

1. 信息公开不及时,缺乏时效性。
2. 对提出的意见建议处理有时不及时,影响满意度。

七、问题成因分析

1. 企业管理理念层面:精细化运营管理意识不足,运维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2. 资源投入层面:评价期内设施设备升级改造、信息化建设、人才培养资金投入有限,老旧设备更新、技术升级进度滞后,难以满足现代化运营管理需求。

3. 风险意识层面:对运营风险、安全风险、环保风险预判不足,风险防控、应急管理工作不够主动,事前预防、事中管控能力有待加强。

4. 外部因素：区域污水水量、水质波动，行业标准、政策更新，对项目运营管控提出更高要求，项目应对调整不够及时。

八、整改优化建议

（一）、项目运营管理整改建议

1. 强化设施设备运维：完善设备巡检、保养、维修及更新改造制度，增加老旧设备运维频次，及时更换故障设备，定期开展设施设备全面排查，及时整改安全隐患，定期校准水质监测仪器，规范监测流程，保障数据精准；建立完整的设施设备运维台账，实现全流程追溯。

2. 提升运营管控水平：加强进水水质监测预警，优化工艺精细化调控，提升水质达标保障能力；规范各类运营台账，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规范污泥处置台账，完善污泥全流程管理，确保环保合规。

3. 制度、规程：主要的管理制度、操作规程要上墙或张贴在工作场所醒目位置，以提高员工的操作水平和安全保障。

4. 规范档案管理：安排专人负责项目档案整理，完善运营、运维、监测、安全、财务等各类资料归档，确保资料齐全、规范、可查。

（二）、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优化建议

1. 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建立隐患排查整改台账，落实闭环管理，完善安全防护设施、标识牌，各工艺段要安装明显的标识牌，杜绝安全生产隐患，方便突发事件处置。

2. 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定期修订应急预案，增加应急演练频次，配齐、更新应急物资，提升突发情况应急处置能力。

（三）、财务与成本管控优化建议

1. 对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的财务收支要单独核算，按会计制度和法规要求进行账务处理。

2. 规范财务核算与数据台账管理，提升成本核算精准性，严格管控不合理支出，实现财务规范化运行。

3. 强化成本精细化管控，优化药剂、电力等资源配置，挖掘节能降耗潜力，降低单位运营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四）、其他建议

1. 项目单位应加大运营投入，提升智能化、精细化运营水平，主动接受政府与社会监督。

2. 政府方持续做好政策保障、协调服务，营造良好的项目运营环境。

九、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显示新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在自主经营模式下，整体运营管理规范，能够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要求，稳定开展污水处理服务，污水处理量、水质达标率、污泥处置等核心指标均达到要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合规经营落实到位，顺利实现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预期目标，项目运营整体符合运营要求，整体运营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稳定运营能力。

同时，项目在设施设备运维、精细化管理、应急演练、运营数据统计、成本管控等方面存在一定问题，需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本报告整改建议，限期完成整改优化。后续运营中，需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完善管理体系、提升监管效能，持续优化项目运营管理，保障污水处理设施长期稳定、高效运营，切实维护公

共利益与生态环境安全，推动区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协同发展。

关于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 分类评价报告（公示内容与结论）

主管部门：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价项目名称：关于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
分类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南阳科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6 年 6 月 15 日

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

分类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评价背景

为加快推进城镇水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着力补齐城镇供排水基础设施短板，建立健全城市供排水规范化运行体系，全面提升城市水环境质量。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的决策部署，树立新发展理念，着力提升城市治理水平，坚持补短板、强弱项、防风险，依法依规、标本兼治，试点先行，有序推进，科学实施城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推动全省城镇供排水高质量发展。

为推动南阳市公用事业特许运营规范、高效、可持续发展，通过对南阳市范围内拥有特许运营权的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单位)进行全面、客观、公正的分类评价，系统审视企业运营实际，旨在及时并纠正运营管理偏差，规范企业运营行为，推动降低不合理运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挖掘潜在降价空间，保障公共利益和公共安全。

（二）、项目概况

1. 被评价项目运营主体情况：新野县污水处理中心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后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更名为“新野县污水处理服务中心”，注册地址为河南省新野县城郊乡南张营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2411329090203708J，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主管单位为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办资金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郑雅周，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包括：为污水处理达标排放提供保障、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与维护等，目前负责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两个项目的运营维护工作。

2. 项目基本信息：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位于县城兴业路南段西侧，军民渠东侧，占地 16.10 亩，采用自主运营模式，服务范围涵盖白河以东城区居民生活污水及东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服务人口约 10 万人，设计污水处理规模 2.00 万吨/日，采用 AAO+污水处理工艺，设计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处理后尾水排入军民渠，污泥采用“板框压滤”处置工艺，实现无害化、资源化处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污水处理构筑物、生产设备、办公及附属设施等。

3. 项目运营现状：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已稳定运营 2 年，评价期实际污水处理规模 1,402.00 万吨，日均处理量 1.92 万吨，运行负荷率 96.00%；出水水质持续达标，主要污染物削减效果显著；设施设备运行整体稳定，安全生产、日常运维等工作有序开展，评价期内累计处理污水 1,402.00 万吨，累计削减化学需氧量 1,313.40 吨、氨氮 216.50 吨、总氮 197.60 吨、总磷 27.70 吨。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依据《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运营管理办法》、《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运营管理办法》、《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中期评估的通知》（宛城管〔2026〕22号）及《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评估及分类评价的补充通知》（宛城管〔2026〕34号）要求，通过对辖区非特许经营企业进行系统、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价，系统审视企业运营实际，及时发现并纠正运营管理偏差，规范企业运营行为，推动降低不合理运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挖掘潜在降价空间，保障公共利益和公共安全，为政府监管决策提供专业依据，推动公用事业特许经营规范、高效、可持续发展。

（二）污水处理企业绩效目标

评价组根据新野县污水处理服务中心财务、生产运营、市场运营部、安保等相关部门提供的材料，帮助项目主管单位梳理了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考核项目	三级细化考核指标
1	一、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40分）	1.1 出水综合达标率	1.1.1 出水 COD 含量达标
2			1.1.2 出水氨氮含量达标
3			1.1.3 出水总磷含量达标
4			1.1.4 出水总氮含量达标
5			1.1.5 出水全项合格率

6		1.2 环保整改落实	1.2.1 环保检查问题按期整改
7			1.2.2 整改资料闭环与归档
8			1.2.3 整改后复核验收通过率
9			1.2.4 同类问题重复发生控制
10		1.3 排污申报与手续合规	1.3.1 排污许可证按期执行与上报
11			1.3.2 排污申报数据真实准确
12			1.3.3 环保台账与监测报告齐全
13			1.3.4 环保检查迎检与配合到位
14	二、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12分）	2.1 污泥及固废合规处置	2.1.1 污泥产生量与转运量台账完整
15			2.1.2 污泥转运联单规范齐全
16			2.1.3 处置单位资质与合同合规
17			2.1.4 污泥去向可追溯率
18		2.2 污泥含水率管控	2.2.1 污泥脱水机运行正常率
19			2.2.2 污泥含水率平均值
20			2.2.3 含水率超标次数控制
21		2.3 除臭设施运行	2.3.1 生物/化学除臭工作情况
22			2.3.2 厂区臭气浓度达标
23			2.3.3 除臭药剂投加与维护规范
24		2.4 厂容跑冒滴漏与噪声	2.4.1 构筑物、管道、阀门无跑冒滴漏
25			2.4.2 厂区环境卫生整洁度
26			2.4.3 厂界噪声达标率
27			2.4.4 生产区域文明生产状况
28	三、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25分）	3.1 污水处理负荷率	3.1.1 实际处理水量/设计处理水量比值
29			3.1.2 进水水量波动应对能力
30		3.2 水量处理达标	3.2.1 进水水量计量准确

31			3.2.2 每日处理水量完成情况
32			3.2.3 水量异常上报情况
33		3.3 水质异常处置	3.3.1 进水水质异常预警
34			3.3.2 应急调整措施
35			3.3.3 异常情况记录与分析完整
36			3.3.4 水质恢复时间控制
37		3.4 在线监测设备运维	3.4.1 在线仪表正常运行
38			3.4.2 定期校准与比对合格
39			3.4.3 故障报修与修复及时
40			3.4.4 运维记录规范完整
41		3.5 工艺运行稳定性	3.5.1 各工艺段参数控制合格
42			3.5.2 工艺调整及时有效
43			3.5.3 无工艺性事故发生
44		3.6 关键设备完好率	3.6.1 关键设备完好率
45			3.6.2 设备定期保养
46			3.6.3 设备故障停机时间控制
47			3.6.4 设备及运维台账
48		3.7 化验及运行台账规范	3.7.1 化验数据准确及时
49			3.7.2 化验设备运营状况
50			3.7.3 运行日报、周报、月报年报完整规范
51			3.7.4 台账归档与可追溯性
52	四、能耗药耗与成本（12分）	4.1 单位电耗控制	4.1.1 吨水电耗控制
53			4.1.2 用电计量与统计准确
54		4.2 药剂单耗控制	4.2.1 药剂单耗控制
55			4.2.2 药剂投加精准度

56			4.2.3 药剂库存与领用规范
57			4.3.1 运营成本控制
58		4.3 成本管控	4.3.2 节能降耗措施落实
59			4.3.3 成本核算
60			5.1.1 安全防护设施配备与运行
61			5.1.2 安全操作规程执行
62		5.1 安全防护	5.1.3 劳保用品佩戴规范
63			5.1.4 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64	五、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9分）		5.2.1 应急预案完善并更新
65		5.2 应急管理	5.2.2 应急演练按期开展
66			5.2.3 应急物资齐全可用
67		5.3 特种工持证上岗	5.3.1 特种工持证上岗率
68			6.1.1 制度体系建设
69	六、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2分）	6.1 制度建设	6.1.1 制度体系执行
70		6.2 信息公开	6.2.1 运营数据、监管动态公开及时性
71		6.3 社会监督	6.3.1 公众投诉与意见处理反馈机制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分类评价的年限、目的和内容

评价的年限：评价年限：2024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目的：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从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能耗药耗与成本、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制度建设与信息公开六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系统审视企业运营实际，精准识别企业在运营管理、

成本管控、安全生产、合规运营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短板与潜在风险，客观评价企业自主运营模式下的运营效率、服务质量与综合效益，为后续运营优化、管理提升提供依据，推动企业规范运营、降本增效，进一步提升污水处理服务能力保障公共利益和公共安全。

评价内容：本次项目绩效评价主要从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能耗药耗与成本、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制度建设与信息公开六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资料涉及范围为：

1.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中期评估的通知》（宛城管〔2026〕22号）。

2.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评估及分类评价的补充通知》（宛城管〔2026〕34号）。

3. 关于印发《河南省关于全面推行城镇供排水一体化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4. 新野县污水处理服务中心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排污许可证、基本情况。

5. 项目立项批复、施工合同、验收报告等建设资料。

6. 2024年-2025年进出水统计台账、污泥处置台账等企业运营台账、水质监测报告、财务报表、安全巡检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数据核查资料、调查问卷记录。

7. 设备台账及维护保养记录表。
8. 安全运行、安全检查记录。
9. 应急预案及演练记录。
10. 相关管理制度及管理规范。
11. 评价基准日为 2026 年 04 月 30 日。

（二）、评价原则

1. 客观公正原则：以实际运营数据、现场核查情况为依据，客观评价项目运营状况，不偏不倚、公正出具评价意见。
2. 依法合规原则：严格遵循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约定开展评价工作。
3. 全面系统原则：覆盖项目建设、运营、财务、安全、环保、政府监管等全维度，系统梳理项目实施全过程情况。
4. 问题导向原则：聚焦项目运营短板与问题，深入分析成因，提出可落地、可执行的整改优化建议。
5. 持续优化原则：兼顾项目当前运营与长远发展，保障公共利益与企业合法权益，推动项目可持续运营。
6. 绩效相关原则：我们使用与绩效目标有直接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实现程度的绩效评价指标

（三）、评价依据

1. 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国务院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河南省城镇排水与

污水处理条例》、《河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监督管理办法》等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2. 行业标准规范：《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0）、《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混合填埋用泥质》（GB/T23485-2009）等行业技术标准。

3. 项目相关文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竣工验收报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等、政府监管文件。

4. 本次评价现场勘查记录、企业运营台账、水质监测报告、财务报表、安全巡检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数据核查资料、调查问卷等。

5. 行为依据：

（1）.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中期评估的通知》（宛城管[2026]22 号）及补充通知。

（2）.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评估及分类评价的补充通知》（宛城管〔2026〕34 号）。

（3）. 双方签订的污水处理分类评价合同

（四）、评价方法与工作流程

评价方法：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专业人员根据各个项

目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方法对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1.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对往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价、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对参与的管理部门和具体实施单位进行访谈，对相关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调查，收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3. 统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支出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实地考察。是指前往具体实施地进行考察，了解项目支出的实际情况，评价其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前往项目具体实施地，核实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收集的资料进行验证核对，并拍照留痕。

结合本次项目评价的特点，本次评价采用统计算法与实地考察相结合的方法，全面收集项目运营数据，开展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综合评价工作。

工作流程：为科学合理的安排评价工作，保证绩效工作有序

开展，评价组做了详尽的工作计划，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人员分工	时间安排
1	组建绩效评价小组	张会科	5月初
2	收集政策文件和相关资料信息,与项目主管部门访谈、沟通	张楠 张会科	5月上旬
3	制定评价方案	王欣东 张会科	5月上旬
4	进驻单位收集资料开展工作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问卷调查	张楠 袁军红 张会科	5月中旬
5	指标评分、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张楠张会科 魏涛	5月下旬
6	撰写报告形成初稿	王欣东 魏涛 张楠	5月下旬
7	报告沟通、修改、完善	张楠 张会科	6月上旬
8	主评人复核	王欣东 张会科	6月上旬
9	提交正式评价报告	张楠	6月中旬
10	整理评价资料，形成工作底稿	张楠 魏涛	6月中旬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及现场勘查等方式，对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分类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客观公正评价。总体来看，项目完成较好。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 94.5 分，项目评价级别为“优秀”。

总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关于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分类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标	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	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	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	能耗药耗与成本	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	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	合计
权重	40	12	25	12	9	2	100
得分	40	12	25	8.5	7.5	1.5	94.5

（二）评价分析（后附表格）

1. 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部分从出水综合达标率、环保问题整改落实、排污申报与手续合规三个维度进行评价。该一级指标满分 40 分，本次评价实际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

2. 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情况部分从污泥及固废合规处置、污泥含水率管控、除臭设施运行、厂容厂貌与噪声控制四大内容开展评价，满分 12 分，实际得分 12 分，得分率 100%。

3. 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情况部分从污水处理负荷、水量计量、水质异常处置、在线设备运维、工艺运行、关键设备管理、化验及运行台账七个方面综合评价，满分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4. 能耗药耗与成本情况部分从单位电耗管控、药剂单耗管控、运营成本精细化管控三大评价维度，该指标总分 12 分，本次评价实际得分 8.5 分，综合得分率 70.83%。

5. 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情况部分从现场安全防护设施管理、应急体系建设演练、特种作业人员持证管理三大模块，指标总分 9 分，本次评价实际得分 7.5 分，得分率 83.33%。

6. 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情况部分从内部管理制度搭建执行、运营信息对外公开、公众投诉处置机制三方面开展评价，指标总分 2 分，本次评价实际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

分类评价得分表个如下：

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分类评价得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考核项目	三级细化考核指标	得分	得分率
1			1.1.1 出水 COD 含量达标（5 分）	5	100%

2	一、出水水质 与环保合规 (40 分)	1.1 出水综合达标 率 (22 分)	1.1.2 出水氨氮含量达标 (5 分)	5	100%
3			1.1.3 出水总磷含量达标 (5 分)	5	100%
4			1.1.4 出水总氮含量达标 (5 分)	5	100%
5			1.1.5 出水全项合格率 (2 分)	2	100%
6		1.2 环保问题整改 落实 (6 分)	1.2.1 环保检查问题按期整改 (2 分)	2	100%
7			1.2.2 整改资料闭环与归档 (1 分)	1	100%
8			1.2.3 整改后复核验收通过率 (1 分)	1	100%
9			1.2.4 同类问题重复发生控制 (2 分)	2	100%
10		1.3 排污申报与手 续合规 (12 分)	1.3.1 排污许可证按期执行与上 报 (3 分)	3	100%
11			1.3.2 排污申报数据真实准确 (3 分)	3	100%
12			1.3.3 环保台账与监测报告齐全 (3 分)	3	100%
13			1.3.4 环保检查迎检与配合到位 (3 分)	3	100%
14	二、污泥废气 及厂区环境 (12 分)	2.1 污泥及固废合 规处置 (4 分)	2.1.1 污泥产生量与转运量台账 完整 (1 分)	1	100%
15			2.1.2 污泥转运联单规范齐全 (1 分)	1	100%
16			2.1.3 处置单位资质与合同合规 (1 分)	1	100%
17			2.1.4 污泥去向可追溯率 (1 分)	1	100%
18		2.2 污泥含水率管 控 (3 分)	2.2.1 污泥脱水机运行正常率 (1 分)	1	100%
19			2.2.2 污泥含水率平均值 (1 分)	1	100%
20			2.2.3 含水率超标次数控制 (1 分)	1	100%
21		2.3 除臭设施运行 (3 分)	2.3.1 生物/化学除臭工作情况(1 分)	1	100%
22			2.3.2 厂区臭气浓度达标 (1 分)	1	100%
23			2.3.3 除臭药剂投加与维护规范 (1 分)	1	100%
24		2.4 厂容跑冒滴漏 与噪声 (2 分)	2.4.1 构筑物、管道、阀门无跑 冒滴漏 (0.5 分)	0.5	100%

25			2.4.2 厂区环境卫生整洁度（0.5分）	0.5	100%
26			2.4.3 厂界噪声达标率（0.5分）	0.5	100%
27			2.4.4 生产区域文明生产状况（0.5分）	0.5	100%
28	三、生产运行 水量与设备 （25分）	3.1 污水处理负荷率（3分）	3.1.1 实际处理水量/设计处理水量比值（1.5分）	1.5	100%
29			3.1.2 进水水量波动应对能力（1.5分）	1.5	100%
30		3.2 水量处理达标（3分）	3.2.1 进水水量计量准确（1分）	1	100%
31			3.2.2 每日处理水量完成情况（1分）	1	100%
32			3.2.3 水量异常上报情况（1分）	1	100%
33		3.3 水质异常处置（4分）	3.3.1 进水水质异常预警（1分）	1	100%
34			3.3.2 应急调整措施（1分）	1	100%
35			3.3.3 异常情况记录与分析完整（1分）	1	100%
36			3.3.4 水质恢复时间控制（1分）	1	100%
37		3.4 在线监测设备运维（4分）	3.4.1 在线仪表正常运行（1分）	1	100%
38			3.4.2 定期校准与比对合格（1分）	1	100%
39			3.4.3 故障报修与修复及时（1分）	1	100%
40			3.4.4 运维记录规范完整（1分）	1	100%
41		3.5 工艺运行稳定性（3分）	3.5.1 各工艺段参数控制合格（1分）	1	100%
42			3.5.2 工艺调整及时有效（1分）	1	100%
43			3.5.3 无工艺性事故发生（1分）	1	100%
44		3.6 关键设备完好率（4分）	3.6.1 关键设备完好率（1分）	1	100%
45			3.6.2 设备定期保养（1分）	1	100%
46			3.6.3 设备故障停机时间控制（1分）	1	100%
47			3.6.4 设备及运维台账（1分）	1	100%
48		3.7 化验及运行台	3.7.1 化验数据准确及时（1分）	1	100%

49		账规范（4分）	3.7.2 化验设备运营状况（1分）	1	100%
50			3.7.3 运行日报、周报、月报年报完整规范（1分）	1	100%
51			3.7.4 台账归档与可追溯性（1分）	1	100%
52	四、能耗药耗与成本（12分）	4.1 单位电耗控制（5分）	4.1.1 吨水电耗控制（3分）	3	100%
53			4.1.2 用电计量与统计准确（2分）	1	50%
54		4.2 药剂单耗控制（4分）	4.2.1 药剂单耗控制（2分）	2	100%
55			4.2.2 药剂投加精准度（1分）	0.5	500%
56			4.2.3 药剂库存与领用规范（1分）	1	100%
57		4.3 成本管控（3分）	4.3.1 运营成本控制（1分）	0	0%
58			4.3.2 节能降耗措施落实（1分）	1	100%
59			4.3.3 成本核算（1分）	0	0%
60	五、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9分）	5.1 安全防护（4分）	5.1.1 安全防护设施配备与运行（1分）	1	100%
61			5.1.2 安全操作规程执行（1分）	0.5	50%
62			5.1.3 劳保用品佩戴规范（1分）	1	100%
63			5.1.4 从业人员安全培训（1分）	1	100%
64		5.2 应急管理（4分）	5.2.1 应急预案完善并更新（1分）	1	100%
65			5.2.2 应急演练按期开展（1分）	1	100%
66			5.2.3 应急物资齐全可用（2分）	1	50%
67		5.3 特种工持证上岗（1分）	5.3.1 特种工持证上岗率（1分）	1	100%
68	六、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2分）	6.1 制度建设（1分）	6.1.1 制度体系建设（0.5分）	0.5	100%
69			6.1.1 制度体系执行（0.5分）	0.5	100%
70		6.2 信息公开（0.5分）	6.2.1 运营数据、监管动态公开及时性（0.5分）	0	0%
71		6.3 社会监督（0.5分）	6.3.1 公众投诉与意见处理反馈机制（0.5分）	0.5	100%
	合计			94.5	

五、项目运营成效评价

（一）、环境效益

项目稳定运营有效处理区域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大幅削减水污染物排放，改善受纳水体环境质量，降低水体污染风险，助力区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完成既定污染物减排目标，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圆满完成区域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目标任务。

（二）、社会效益

完善区域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提升城镇污水处理能力，保障居民生活环境与公共卫生安全，推动城镇生态文明建设，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助力区域可持续发展，获得社会公众认可，通过对周边群众的随机调查，公众满意度 90%以上，社会效益良好。

（三）、运营管理成效

项目单位建立了完善的运营管理体系，设施设备运行稳定，出水水质持续达标，安全生产形势平稳，财务运行规范，整体履约情况良好；政府方监管到位、保障有力，项目整体运营规范、高效，达到既定的各项目标的基本要求。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运营管理方面

1. 设施设备运维：日常维护保养精细化程度不足，日常预防性维护不够到位，设备运行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需加大设施设备更新改造投入，有些设施设备故障处理不及时，运维技术水平及设施设备完好率有待提升，水质监测仪器校准不及时，监测数据精准性需进一步保障。

2. 运营管控：部分运营环节管理不够精细，进水水质波动应对措施不够完善，工艺精细化调控水平不足，生产药剂采用人工结合计量泵投放方式，投加量容易出现偏差，有时可能造成浪费，日常巡检、台账记录存在不规范，水质自检频次与深度有待加强，污泥处置精细化管理欠缺，处置台账记录不够规范、完整。

3. 制度、规程：主要的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没有上墙或张贴在工作场所醒目位置，各工艺段均没有明显标志。

4. 档案管理：运营台账、运维记录、监测数据、安全资料等档案整理不规范，部分资料缺失、归档不及时。

（二）、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方面

1. 安全隐患排查不够全面，部分区域安全防护设施配置不到位，部分标识牌缺失。

2. 应急预案针对性、可操作性有待优化，应急演练频次不足，演练场景不够全面，应急处置实操能力、处置效率有待提升，应急物资更新、维护不及时，与相关监管部门、应急机构联动机制不够健全。

（三）、财务与成本管控方面

新野县污水处理服务中心负责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的财务收支核算，但实际操作却没有对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进行单独财务收支核算，而是与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和新野县污水处理服务中心本部以及东北新区污水处理站建一套账，几个单位的财务收支混在一起核算，项目单位财务核

算不规范，成本归集、分摊核算精细化程度不足，三级辅助核算项目科目设置不完善，各项成本未单独细分项目归集。

（四）、信息公开与公众服务

1. 信息公开不及时，缺乏时效性。
2. 对提出的意见建议处理不及时，影响满意度。

七、问题成因分析

1. 企业管理理念层面：精细化运营管理意识不足，运维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2. 资源投入层面：评价期内设施设备升级改造、信息化建设、人才培养资金投入有限，难以满足现代化运营管理需求。

3. 风险意识层面：对运营风险、安全风险、环保风险预判不足，风险防控、应急管理工作不够主动，事前预防、事中管控能力有待加强。

4. 外部因素：区域污水水量、水质波动，行业标准、政策更新，对项目运营管控提出更高要求，项目应对调整不够及时。

八、整改优化建议

（一）、项目运营管理整改建议

1. 强化设施设备运维：完善设备巡检、保养、维修及更新改造制度，及时更换故障设备，定期开展设施设备全面排查，及时整改安全隐患，定期校准水质监测仪器，规范监测流程，保障数据精准；建立完整的设施设备及运维台账，实现全流程追溯。

2. 提升运营管控水平：加强进水水质监测预警，优化工艺精

细化调控，提升水质达标保障能力；药剂投放尽可能采用机器投放，减少药剂浪费，减少成本；规范各类运营台账，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规范污泥处置台账，完善污泥全流程管理，确保环保合规。

3. 制度、规程：主要的管理制度、操作规程要上墙或张贴在工作场所醒目位置，以提高员工的操作水平和安全保障；各工艺段要安装明显的标识牌，方便突发事件处置。

4. 规范档案管理：安排专人负责项目档案整理，完善运营、运维、监测、安全、财务等各类资料归档，确保资料齐全、规范、可查。

（二）、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优化建议

1. 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建立隐患排查整改台账，落实闭环管理，完善安全防护设施、标识牌，各工艺段要安装明显的标识牌，杜绝安全生产隐患，方便突发事件处置。

2. 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定期修订应急预案，增加应急演练频次，配齐、更新应急物资，提升突发情况应急处置能力。

（三）、财务与成本管控优化建议

1. 对新野县军民渠污水 处理厂项目的财务收支要单独核算，按会计制度和法规要求进行账务处理。

2. 规范财务核算与数据台账管理，提升成本核算精准性，严格管控不合理支出，实现财务规范化运行。

3. 强化成本精细化管理，优化药剂、电力等资源配置，挖掘

节能降耗潜力，降低单位运营成，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四）、信息公开与公众服务建议

1. 信息及时公开，提高时效性。
2. 对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处理，提高满意度。

（五）、其他建议

1. 项目单位应加大运营投入，提升智能化、精细化运营水平，主动接受政府与社会监督。

2. 政府方持续做好政策保障、协调服务，营造良好的项目运营环境。

九、评价结论

本次分类评价显示新野县军民渠污水处理厂项目在自主经营模式下，整体运营管理规范，能够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要求，稳定开展污水处理服务，污水处理量、水质达标率、污泥处置等核心指标均达到要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合规经营落实到位，顺利实现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预期目标，项目运营整体符合运营要求，整体运营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稳定运营能力。

同时，项目在设施设备运维、精细化管理、安全生产、成本管控、信息公开等方面存在一定问题，需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本报告整改建议，限期完成整改优化。后续运营中，需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完善管理体系、提升监管效能，持续优化项目运营管理，保障污水处理设施长期稳定、高效、合规运营，切实维护公共利益与生态环境安全，推动区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协同发展。

关于新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
委托运营中期评估报告（公示内容与结论）

主管部门：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价项目名称：关于新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
委托运营中期评估报告

评价机构：南阳科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6 年 6 月 15 日

新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

委托运营中期评估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评估背景

为加快推进城镇水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着力补齐城镇供排水基础设施短板，建立健全城市供排水规范化运行体系，全面提升城市水环境质量。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的决策部署，树立新发展理念，着力提升城市治理水平，坚持补短板、强弱项、防风险，依法依规、标本兼治，试点先行，有序推进，科学实施城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推动全省城镇供排水高质量发展。

为推动南阳市公用事业特许经营规范、高效、可持续发展，通过对南阳市范围内拥有特许经营权的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单位)进行全面、客观、公正的分类评估，系统审视企业运营实际，旨在及时并纠正运营管理偏差，规范企业经营行为，推动降低不合理运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挖掘潜在降价空间，保障公共利益和公共安全。

（二）、项目概况

1. 被评估项目运营主体情况：新野林泉水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24年06月24日，取得南阳市新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91411329MADNPQ367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

南阳市新野县上港乡魏庙村 133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陆拾万元整；法定代表人：袁媛；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行业类型：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经营范围：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设工程施工；一般项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政设施管理。

新野林泉水业有限公司具备污水处理运营相关资质，拥有专业运营管理、技术、运维团队，建立了完善的生产运营、安全管理、水质监测、财务管控等制度体系，负责本项目全周期运营管理工作。

2. 项目基本信息：项目位于县城白河以西，产业集聚区南部，103 省道东，锦塘沟南侧，占地 55.40 亩，服务范围涵盖上港工业园区生产生活产生的污水及部分城区生活污水，服务人口约 10 万人，设计污水处理规模 2.00 万吨/日，采用改良型氧化沟污水处理工艺，设计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处理后尾水排入白河，污泥采用“重力浓缩+板框压滤”处置工艺，实现无害化、资源化处置。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污水处理构筑物、生产设备、办公及附属设施等。

3. 委托运营基本信息：项目实施机构为新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运营方为新野林泉水业有限公司，运营方式为委托运

营模式，运营期限自 2024 年 07 月至 2029 年 06 月，委托运营内容包括项目运营维护、污水处理服务、污泥处置、水质监测、设施更新改造，以及委托运营期满后完好、合规的项目设施无偿移交政府。

4. 项目运营现状：截至评估基准日，项目已稳定运营 8 年，评估期累计处理污水 405.28 万吨，日均处理量 1.11 万吨，运行负荷率 55.50%；出水水质持续达标，主要污染物削减效果显著；设施设备运行整体稳定，安全生产、日常运维等工作有序开展，评估期内累计处理污水 405.28 万吨，累计削减化学需氧量 951.29 吨、氨氮 22.28 吨、总氮 31.27 吨、总磷 3.53 吨。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依据《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中期评估的通知》（宛城管〔2026〕22 号）及《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评估及分类评估的补充通知》（宛城管〔2026〕34 号）要求，通过对辖区非特许经营企业进行系统、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估，系统审视委托运营协议履行情况和企业运营实际，及时发现并纠正协议执行偏差，规范企业经营行为，推动降低不合理运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挖掘潜在降价空间，保障公共利益和公共安全，为政府监管决策

提供专业依据，推动公用事业特许经营规范、高效、可持续发展。

（二）污水处理企业绩效目标

评估组根据新野林泉水业有限公司中心财务、生产经营、市场运营部、安保等相关部门提供的材料，帮助项目主管单位梳理了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考核项目	三级细化考核指标
1	一、协议履行合规性与管理边界(8分)	1.1 协议文本规范及履行	1.1.1 协议文本合法性、完整性审查(无违法条款)
2			1.1.2 协议款履行情况
3			1.1.3 移交条款履约情况
4		1.2 管理边界清晰度	1.2.1 政府与企业权责划分清晰、无交叉
5			1.2.2 资产归属与经营权边界明确
6			1.2.3 监管主体与监管职责明确
7	二、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36分)	2.1 出水综合达标率	2.1.1 出水 COD 含量达标
8			2.1.2 出水氨氮含量达标
9			2.1.3 出水总磷含量达标
10			2.1.4 出水总氮含量达标
11			2.1.5 出水全项达标率
12		2.2 环保整改落实	2.2.1 环保检查问题按期整改
13			2.2.2 整改资料闭环与归档
14			2.2.3 整改后复核验收通过率
15			2.2.4 同类问题重复发生控制
16		2.3 排污申报与手续合规	2.3.1 排污许可证按期执行与上报
17			2.3.2 排污申报数据真实准确
18			2.3.3 环保台账与监测报告齐全
19			2.3.4 环保检查迎检与配合到位
20		3.1 污泥及固废合规处置	3.1.1 污泥产生量与转运量台账完整
21			3.1.2 污泥转运联单规范齐全

22	三、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 (12分)		3.1.3 处置单位资质与合同合规
23			3.1.4 污泥去向可追溯率
24		3.2 污泥含水率管控	3.2.1 污泥脱水机运行正常率
25			3.2.2 污泥含水率平均值
26			3.2.3 含水率超标次数控制
27		3.3 除臭设施运行	3.3.1 生物/化学除臭工作情况
28			3.3.2 厂区臭气浓度达标
29			3.3.3 除臭药剂投加与维护规范
30		3.4 厂容跑冒滴漏与噪声	3.4.1 构筑物、管道、阀门无跑冒滴漏
31			3.4.2 厂区环境卫生整洁度
32			3.4.3 厂界噪声达标率
33			3.4.4 生产区域文明生产状况
34	四、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 (19分)	4.1 污水处理负荷率	4.1.1 实际处理水量/设计处理水量比值
35			4.1.2 进水水量波动应对能力
36		4.2 水量处理达标	4.2.1 进水水量计量准确
37			4.2.2 每日处理水量完成情况
38			4.2.3 水量异常上报情况
39		4.3 水质异常处置	4.3.1 进水水质异常预警
40			4.3.2 应急调整措施
41			4.3.3 异常情况记录与分析完整
42			4.3.4 水质恢复时间控制
43		4.4 在线监测设备运维	4.4.1 在线仪表正常运行
44			4.4.2 定期校准与比对合格
45			4.4.3 故障报修与修复及时
46			4.4.4 运维记录规范完整
47		4.5 工艺运行稳定性	4.5.1 各工艺段参数控制合格
48			4.5.2 工艺调整及时有效
49			4.5.3 无工艺性事故发生
50			4.6.1 关键设备完好率

51		4.6 关键设备完好率	4.6.2 设备定期保养
52			4.6.3 设备故障停机时间控制
53			4.6.4 设备运维台账
54		4.7 化验及运行台账规范	4.7.1 化验数据准确及时
55			4.7.2 化验设备运营状况
56			4.7.3 运行日报、周报、月报年报完整规范
57			4.7.4 台账归档与可追溯性
58	五、财务与成本真实性(14分)	5.1 财务状况真实性	5.1.1 财务报表真实性、完整性
59			5.1.2 收入确认合规性
60			5.1.3 成本归集与分摊合理性
61		5.2 成本构成清晰性	5.2.1 成本明细科目设置规范性
62			5.2.2 各项成本占比合理性分析
63			5.2.3 吨水运营成本控制
64		5.3 财务合规性与信息披露	5.3.1 财务审计意见与整改情况
65			5.3.2 财务信息披露及时性与完整性
66	六、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9分)	6.1 安全防护	6.1.1 安全防护设施配备与运行
67			6.1.2 安全操作规程执行
68			6.1.3 劳保用品佩戴规范
69			6.1.4 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70		6.2 应急管理	6.2.1 应急预案完善并更新
71			6.2.2 应急演练按期开展
72			6.2.3 应急物资齐全可用
73		6.3 特种工持证上岗	6.3.1 特种工持证上岗率
74	七、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2分)	7.1 制度建设	7.1.1 制度体系建设
75			7.1.2 制度体系执行
76		7.2 信息公开	7.2.1 运营数据、监管动态公开及时性
77		7.3 社会监督	7.3.1 公众投诉与意见处理反馈机制

三、评估基本情况

（一）、委托运营中期评估的年限、目的和内容

委托运营中期评估的年限：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目的：通过开展绩效评估工作，从协议履行合规性与管理边界、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财务与成本真实性、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七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估，系统审视委托运营协议履行情况与企业运营实际，旨在及时发现并纠正协议执行偏差，规范企业经营行为，推动降低不合理运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挖掘潜在的降价空间，保障公共利益和公共安全。

评估内容：本次项目绩效评估主要从协议履行合规性与管理边界、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财务与成本真实性、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七个方面进行评估，评估资料涉及范围为：

1.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中期评估的通知》（宛城管〔2026〕22 号）。

2.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评估及分类评估的补充通知》（宛城管〔2026〕34 号）。

3. 关于印发《河南省关于全面推行城镇供排水一体化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4. 新野林泉水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排污许可证、基本情况。

5. 《新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

6. 项目立项批复、施工合同、验收报告等建设资料。

7. 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进出水统计台账、污泥处置台账等企业运营台账、水质监测报告、财务报表、安全巡检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数据核查资料、调查问卷记录。

8. 设备台账及维护保养记录表。

9. 安全运行、安全检查记录。

10. 应急预案及演练记录。

11. 相关管理制度及管理规范。

12. 评估基准日为 2026 年 04 月 30 日。

（二）、评估原则

1. 客观公正原则：以实际运营数据、现场核查情况为依据，客观评估项目运营状况，不偏不倚、公正出具评估意见。

2. 依法合规原则：严格遵循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约定开展评估工作。

3. 全面系统原则：覆盖项目建设、运营、财务、安全、环保、政府监管等全维度，系统梳理项目实施全过程情况。

4. 问题导向原则：聚焦项目运营短板与问题，深入分析成因，提出可落地、可执行的整改优化建议。

5. 持续优化原则：兼顾项目当前运营与长远发展，保障公共

利益与企业合法权益，推动项目可持续运营。

6. 绩效相关原则：我们使用与绩效目标有直接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实现程度的绩效评估指标

（三）、评估依据

1. 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国务院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河南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河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监督管理办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编制）范本 2004 试行版》等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2. 行业标准规范：《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0）、《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混合填埋用泥质》（GB/T23485-2009）等行业技术标准。

3. 项目相关文件：《新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竣工验收报告、环境影响评估批复等、政府监管文件。

4. 本次评估现场勘查记录、企业运营台账、水质监测报告、财务报表、安全巡检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数据核查资料、调查问卷等。

5. 行为依据：

（1）.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

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分类评估的通知》（宛城管[2026]22 号）及补充通知。

（2）. 南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供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置企业特许经营评估及分类评估的补充通知》（宛城管〔2026〕34 号）。

（3）. 双方签订的污水处理中期评估合同

（四）、评估方法与工作流程

评估方法：绩效评估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专业人员根据各个项目特点，确定绩效评估方法对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1.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对往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估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对参与的管理部门和具体实施单位进行访谈，对相关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调查，收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3. 统计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支出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估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估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

目标实现程度。

4. 实地考察。是指前往具体实施地进行考察，了解项目支出的实际情况，评估其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前往项目具体实施地，核实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收集的资料进行验证核对，并拍照留痕。

结合本次项目评估的特点，本次评估采用统计计算法与实地考察相结合的方法，全面收集项目运营数据，开展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综合评估工作。

工作流程：为科学合理的安排评估工作，保证绩效工作有序开展，评估组做了详尽的工作计划，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序号	工作内容	人员分工	时间安排
1	组建绩效评估小组	张会科	5月初
2	收集政策文件和相关资料信息，与项目主管部门访谈、沟通	张楠 张会科	5月上旬
3	制定评估方案	王欣东 张会科	5月上旬
4	进驻单位收集资料开展工作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问卷调查	张楠 袁军红 张会科	5月中旬
5	指标评分、分析、形成初步评估结论	张楠张会科 魏涛	5月下旬
6	撰写报告形成初稿	王欣东 魏涛 张楠	5月下旬
7	报告沟通、修改、完善	张楠 张会科	6月上旬
8	主评人复核	王欣东 张会科	6月上旬
9	提交正式评估报告	张楠	6月中旬
10	整理评估资料，形成工作底稿	张楠 魏涛	6月中旬

四、评估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估结论

评估组运用评估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及现场勘查等方式，对新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经营中

期分类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客观公正评估。总体来看，项目完成较好。项目绩效评估总体得分为 93.5 分，项目评估级别为“优秀”。总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关于新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中期评估得分情况表								
指标	协议履行合规性与管理边界	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	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	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	财务与成本真实性	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	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	合计
权重	8	36	12	19	14	9	2	100
得分	7.5	36	8	18	13.5	9	1.5	93.5

（二）评估分析（后附表格）

1. 协议履行合规性与管理边界情况部分围绕委托运营协议文本合规性、协议各项条款实际履约、政企双方管理权责边界划分三大核心内容开展全面核查，该一级指标满分 8 分，本次考核实际得分 7.5 分，综合得分率 93.75%。

2. 出水水质与环保合规情况部分从出水综合达标率、环保检查问题闭环整改、排污许可申报与环保手续合规三大维度开展全方位、全周期核查评估，该一级指标满分 36 分，本次考核实际取得 36 分，整体得分率 100%。

3. 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情况部分围绕污泥固废合规处置、污泥脱水含水率管控、除臭设施日常运维、厂容厂貌及噪声管控四大细分维度开展现场考核评估，该指标总分 12 分，本次考核实际得分 8 分，综合得分率 66.67%。

4. 生产运行水量与设备情况部分从污水处理负荷利用、进水量计量管控、水质冲击应急处置、在线监测设备运维、生化工

艺运行稳定性、关键设备管护、化验及运行台账七大模块开展综合评估，该一级指标总分 19 分，本次考核实际得分 18 分，整体得分率 94.74%。

5. 财务与成本真实性情况部分从财务状况真实性、成本构成清晰性、财务合规性与信息披露三大考核维度进行评估，该指标总分 14 分，本次考核实际得分 13.5 分，综合得分率 96.43%。

6. 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情况部分从现场安全防护设施管护、应急体系建设与演练、特种作业人员持证管理三大模块进行评估，指标总分 9 分，本次考核实际得分 9 分，得分率 100%。

7. 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情况部分从内部管理制度搭建执行、运营信息对外公示、群众投诉意见处置反馈三方面开展考核，指标总分 2 分，本次考核实际得分 1.5 分，综合得分率 75%。

中期评估得分表格如下：

新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委托运营中期评估得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考核项目	三级细化考核指标	得分	得分率
1	一、协议履行 合规性与管理 边界(8分)	1.1 协议文本规范 及履行（4分）	1.1.1 协议文本合法性、完整性 审查（无违法条款）（2分）	2	100%
2			1.1.2 协议款履行情况（1分）	0.5	50%
3			1.1.3 移交条款履约情况(1分)	1	100%
4		1.2 管理边界清晰 度（4分）	1.2.1 政府与企业权责划分清 晰、无交叉（2分）	2	100%
5			1.2.2 资产归属与经营权边界 明确（1分）	1	100%
6			1.2.3 监管主体与监管职责明 确（1分）	1	100%
7	二、出水水质 与环保合规 （36分）	2.1 出水综合达标 率（20分）	2.1.1 出水 COD 含量达标(4分)	4	100%
8			2.1.2 出水氨氮含量达标(4分)	4	100%

9			2.1.3 出水总磷含量达标(4分)	4	100%
10			2.1.4 出水总氮含量达标(4分)	4	100%
11			2.1.5 出水全项合格率（4分）	4	100%
12		2.2 环保问题整改落实（6分）	2.2.1 环保检查问题按期整改（2分）	2	100%
13			2.2.2 整改资料闭环与归档（1分）	1	100%
14			2.2.3 整改后复核验收通过率（1分）	1	100%
15			2.2.4 同类问题重复发生控制（2分）	2	100%
16		2.3 排污申报与手续合规（10分）	2.3.1 排污许可证按期执行与上报（3分）	3	100%
17			2.3.2 排污申报数据真实准确（2分）	2	100%
18			2.3.3 环保台账与监测报告齐全（2分）	2	100%
19			2.3.4 环保检查迎检与配合到位（3分）	3	100%
20	三、污泥废气及厂区环境（12分）	3.1 污泥及固废合规处置（6分）	3.1.1 污泥产生量与转运量台账完整（2分）	0	0%
21			3.1.2 污泥转运联单规范齐全（2分）	0	0%
22			3.1.3 处置单位资质与合同合规（1分）	1	100%
23			3.1.4 污泥去向可追溯率(1分)	1	100%
24		3.2 污泥含水率管控（2分）	3.2.1 污泥脱水机运行正常率（1分）	1	100%
25			3.2.2 污泥含水率平均值（0.5分）	0.5	100%
26			3.2.3 含水率超标次数控制（0.5分）	0.5	100%
27		3.3 除臭设施运行（2分）	3.3.1 生物/化学除臭工作情况（1分）	1	100%
28			3.3.2 厂区臭气浓度达标（0.5分）	0.5	100%
29			3.3.3 除臭药剂投加与维护规范（0.5分）	0.5	100%
30		3.4 厂容跑冒滴漏与噪声（2分）	3.4.1 构筑物、管道、阀门无跑冒滴漏（0.5分）	0.5	100%
31			3.4.2 厂区环境卫生整洁度（0.5分）	0.5	100%

32			3.4.3 厂界噪声达标率(0.5分)	0.5	100%
33			3.4.4 生产区域文明生产状况(0.5分)	0.5	100%
34	四、生产运行 水量与设备 (19分)	4.1 污水处理负荷率(3分)	4.1.1 实际处理水量/设计处理水量比值(2分)	1	50%
35			4.1.2 进水水量波动应对能力(1分)	1	100%
36		4.2 水量处理达标(2分)	4.2.1 进水水量计量准确(1分)	1	100%
37			4.2.2 每日处理水量完成情况(0.5分)	0.5	100%
38			4.2.3 水量异常上报情况(0.5分)	0.5	100%
39		4.3 水质异常处置(4分)	4.3.1 进水水质异常预警(1分)	1	100%
40			4.3.2 应急调整措施(1分)	1	100%
41			4.3.3 异常情况记录与分析完整(1分)	1	100%
42			4.3.4 水质恢复时间控制(1分)	1	100%
43		4.4 在线监测设备运维(3分)	4.4.1 在线仪表正常运行(1分)	1	100%
44			4.4.2 定期校准与比对合格(1分)	1	100%
45			4.4.3 故障报修与修复及时(0.5分)	0.5	100%
46			4.4.4 运维记录规范完整(0.5分)	0.5	100%
47		4.5 工艺运行稳定性(2分)	4.5.1 各工艺段参数控制合格(1分)	1	100%
48			4.5.2 工艺调整及时有效(0.5分)	0.5	100%
49			4.5.3 无工艺性事故发生(0.5分)	0.5	100%
50		4.6 关键设备完好率(2分)	4.6.1 关键设备完好率(0.5分)	0.5	100%
51			4.6.2 设备定期保养(0.5分)	0.5	100%
52			4.6.3 设备故障停机时间控制(0.5分)	0.5	100%
53			4.6.4 设备及运维台账(0.5分)	0.5	100%
54		4.7 化验及运行台账规范(3分)	4.7.1 化验数据准确及时(1分)	1	100%
55			4.7.2 化验设备运营状况(1分)	1	100%
56			4.7.3 运行日报、周报、月报年	0.5	100%

			报完整规范（0.5分）		
57			4.7.4 台账归档与可追溯性（0.5分）	0.5	100%
58	五、财务与成本真实性（14分）	5.1 财务状况真实性（5分）	5.1.1 财务报表真实性、完整性（2分）	1.5	75%
59			5.1.2 收入确认合规性（2分）	2	100%
60			5.1.3 成本归集与分摊合理性（1分）	1	100%
61		5.2 成本构成清晰性（5分）	5.2.1 成本明细科目设置规范性（1分）	1	100%
62			5.2.2 各项成本占比合理性分析（2分）	2	100%
63			5.2.3 吨水运营成本控制（2分）	2	100%
64		5.3 财务合规性与信息披露（4分）	5.3.1 财务审计意见与整改情况（2分）	2	100%
65			5.3.2 财务信息披露及时性与完整性（2分）	2	100%
66	六、安全防护与应急管理（9分）	6.1 安全防护（4分）	6.1.1 安全防护设施配备与运行（1分）	1	100%
67			6.1.2 安全操作规程执行（1分）	1	100%
68			6.1.3 劳保用品佩戴规范（1分）	1	100%
69			6.1.4 从业人员安全培训（1分）	1	100%
70		6.2 应急管理（4分）	6.2.1 应急预案完善并更新（2分）	2	100%
71			6.2.2 应急演练按期开展（1分）	1	100%
72			6.2.3 应急物资齐全可用（1分）	1	100%
73		6.3 特种工持证上岗（1分）	6.3.1 特种工持证上岗率（1分）	1	100%
74	七、制度建设、信息公开与社会监督（2分）	7.1 制度建设（1分）	7.1.1 制度体系建设（0.5分）	0.5	100%
75			7.1.2 制度体系执行（0.5分）	0.5	100%
76		7.2 信息公开（0.5分）	7.2.1 运营数据、监管动态公开及时性（0.5分）	0	0%
77		7.3 社会监督（0.5分）	7.3.1 公众投诉与意见处理反馈机制（0.5分）	0.5	100%
	合计			94	

五、项目运营成效评估

（一）、环境效益

项目稳定运营有效处理区域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大幅削减水污染物排放，改善受纳水体环境质量，降低水体污染风险，助力区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完成既定污染物减排目标，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圆满完成区域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目标任务。

（二）、社会效益

完善区域污水处理基础设施，提升城镇污水处理能力，保障居民生活环境与公共卫生安全，推动城镇生态文明建设，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助力区域可持续发展，获得社会公众认可，通过对周边群众的随机调查，公众满意度 95%，社会效益良好。

（三）、运营管理成效

项目依托北控水务成熟的运营管理经验，构建了全流程闭环运营管理体系，全面落地 SED 智慧运营、精细化运维等特色管理模块，以数字化、专业化手段赋能日常生产运营。各类设施设备运维管护到位，整体运行状态平稳可靠；出水水质严格按照排放标准管控，水质指标持续稳定达标。公司聚焦节能降耗工作，通过工艺优化、设备精细化调控等举措，不断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实现降本增效。安全生产责任层层落实，现场管控严实，全年安全态势保持平稳；财务管理流程规范、账务清晰，各项收支合规有序，合同履行质量优良。政府方全程监管有力、服务保障周全，政企双方联动密切、合作氛围良好。项目整体运营高效、管理规范，圆满实现委托运营协议设定的各项运营目标。

六、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运营管理方面

1. 设施设备运维：部分设施设备老化，需加大设施设备更新改造投入，水质监测仪器校准不及时，监测数据精准性需进一步保障。

2. 运营管控：污泥处置精细化管理欠缺，运维企业没有按国家法规要求建立污泥产生、转移台账。

3. 档案管理：运营台账、运维记录、监测数据、安全资料等档案整理不规范，部分资料缺失、归档不及时。

（二）、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方面

场区基础设施破损问题突出。场内道路损毁严重，遇降雨天气车辆通行受阻；场区路灯多数损坏失效，夜间无照明条件，存在安全隐患。

（三）、财务与成本管控方面

1. 运营成本精细化管控数据分析仍有提升空间，成本提质增效、节能降耗的还需要更精准的数据支持。

2. 管理费用管控存在薄弱环节，费用节约管控仍有提升空间。

（四）、信息公开与公众服务

1. 信息公开不及时，缺乏时效性。

2. 对提出的意见建议有时处理不及时，影响满意度。

（五）、委托运营协议方面

1. 协议部分条款针对进水水质极端波动、污水量大幅增减等特殊情况的应对约定不够细化，应急处置权责划分需进一步明确，处置措施不具体。

2. 污泥处置条款没有规范受托单位要按国家法规要求建立污泥产生、转移台账。

七、问题成因分析

1. 项目公司层面：项目公司运维管理制度未能有效落地，人员专业能力有待提升，成本管控重视程度不高，有待提升。

2. 政府监管层面：常态化、精细化监管机制不够健全，监管手段不够丰富，绩效考核、整改督办力度不足。

3. 外部因素：区域污水水量小、水质异常波动大，环保行业监管标准、政策有待更新提高。

八、整改优化建议

（一）、项目运营管理整改建议

1. 制定分批次更新改造计划，专项落实资金投入，逐步完成老旧设备替换升级，保障设备稳定运行。

2. 严格要求第三方运营执行水质监测仪器定期校准制度，明确校准频次与责任人，按时完成设备校验，确保监测数据真实、准确、有效。

3. 规范完善各类运营台账，特别是要建立污泥产生、转移台账，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完善污泥全流程管理，确保环保合规。

（二）、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优化建议

1. 尽快对场内破损道路开展修缮硬化作业，完善路面排水设施，保障雨天车辆、人员正常通行，消除路面通行安全隐患。

2. 全面排查检修场区路灯，更换损坏灯具、线路及配件，恢复夜间照明功能，满足夜间作业、巡查及应急通行需求。

（三）、财务与成本管控优化建议

1. 强化成本精细化管理，优化药剂、电力等资源配置，挖掘节能降耗潜力，降低单位运营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2. 加强管理费用的控制力度，增加企业盈利能力，提高持续运营的财务保障能力。

3. 规范财务核算与正确成本归集，提升成本核算精准性，实现财务规范化运行。

（四）、委托运营协议优化建议

1. 完善进水水质极端波动、污水量骤增骤减、政策标准更新等特殊情况的应对条款，细化双方权责与处置流程，提升协议适应性。

2. 完善污泥处置条款，规范受托单位要按国家法规等要求建立污泥产生、转移台账。

（五）、其他建议

1. 加强双方沟通协作，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及时协调解决项目运营各类问题。

2. 受托方要加大运营投入，提升智能化、精细化运营水平，主动接受政府与社会监督。

3. 委托方要持续做好政策保障、协调服务，营造良好的项目运营环境。

九、评估结论

本次中期评估显示，新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项目整体运营管理规范，政企双方基本履行委托运营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项目出水水质、水量持续达标，安全生产形势平稳，顺利实现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预期目标，项目运营整体符合委托运营要求，整体运营状况良好。

同时，项目未来在运营管理、安全生产、成本管控等方面的提升优化，需政企双方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本报告整改建议，限期完成整改优化。后续运营中，政企双方需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履约意识，完善管理体系、提升监管效能，持续优化项目运营管理，保障污水处理设施长期稳定、高效、合规运营，切实维护公共利益与生态环境安全，推动区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协同发展。